



光大控股
EVERBRIGHT LIMITED

The Power to *Transform*
專注致遠 順勢有為

TOGETHER
WE GO FURTHER
協力精進 與時同行

2024 中期報告 | 股份代號：165





公司資料

董事會成員

于法昌(主席)#
林 春(總裁)
安雪松
王 云
尹岩武
秦洪元#
林志軍*
羅卓堅*
黃俊碩*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溫劍瑩

註冊地址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4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
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網址

<http://www.everbright.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

ir@everbright.com

股份代號

165

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控股」)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業績。此中期財務報表是未經審核的，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此中期財務報表，其審閱報告刊載於第 60 頁至第 61 頁。此中期財務報表亦已通過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3,028,249	3,968,827
客戶合約收入	3	213,127	320,699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	3	(389,551)	731,601
利息收入		283,073	302,966
股息收入		544,210	722,472
已實現投資虧損		(3,740)	(69,471)
未實現投資損失		(1,213,094)	(224,366)
其他來源之(損失)/收入		(95,584)	21,830
減值損失		(226,487)	(67,187)
經營費用		(409,224)	(438,696)
經營活動(虧損)/盈利	4	(907,719)	568,247
財務費用		(769,988)	(757,663)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9	177,948	452,015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0	(20,302)	13,403
除稅前(虧損)/盈利		(1,520,061)	276,002
稅項抵免	5	277,080	134,608
本期(虧損)/盈利		(1,242,981)	410,610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82,100)	312,676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21	39,335	44,416
非控股權益		(216)	53,518
本期(虧損)/盈利		(1,242,981)	410,61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7	港幣(0.761)元	港幣0.186元

刊載於第10至59頁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歸屬於本期應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詳細資料載於附註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本期(虧損)/盈利	(1,242,981)	410,61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之 投資重估儲備淨變動	429,644	(168,314)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及其換算報表之匯兌差額	(24,744)	(375,419)
—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及 其換算報表之匯兌差額	(6,366)	(31,361)
— 其他匯兌儲備淨變動	(126,483)	(609,325)
	272,051	(1,184,41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970,930)	(773,809)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996,747)	(649,415)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39,335	44,416
非控股權益	(13,518)	(168,810)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970,930)	(773,809)

刊載於第 10 至 59 頁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1,515	463,967
投資物業	8	5,541,617	5,584,819
聯營公司投資	9	17,861,199	17,709,713
合營公司投資	10	906,296	932,964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11	5,462,542	5,032,89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12	23,752,522	26,496,579
		53,985,691	56,220,941
流動資產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12	4,734,429	4,315,462
客戶借款	13	3,056,057	3,070,573
存貨		1,512,680	1,529,339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	14	2,080,370	1,929,105
交易證券	15	2,999,341	2,916,448
融資租賃應收款		9,552	17,976
現金及銀行結餘		9,734,946	9,588,078
		24,127,375	23,366,9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交易證券	15	(305,216)	(237,500)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16	(2,890,244)	(2,962,495)
銀行貸款	17	(8,715,464)	(10,995,928)
應付債券	18	(4,930,515)	(6,069,140)
其他金融負債	19	(437,808)	(472,414)
租賃負債		(24,821)	(13,273)
稅項準備		(615,076)	(582,592)
		(17,919,144)	(21,333,342)
淨流動資產			
		6,208,231	2,033,6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193,922	58,254,580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5,617,220)	(7,607,680)
應付債券	18	(13,695,875)	(7,724,360)
其他金融負債	19	(6,402,650)	(6,768,868)
租賃負債		(7,562)	(10,593)
遞延稅項負債		(1,593,673)	(2,037,293)
		(27,316,980)	(24,148,794)
淨資產			
		32,876,942	34,105,78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	9,618,097	9,618,097
儲備		20,204,916	21,371,624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29,823,013	30,989,721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21	2,248,901	2,209,566
非控股權益		805,028	906,499
權益總額		32,876,942	34,105,786

刊載於第10至59頁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認股權 溢價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商譽 儲備	資本 儲備	匯兌 儲備	保留 盈利	合計	永續 資本證券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618,097	1,242	3,625,710	(664,792)	(86,127)	(1,806,265)	20,301,856	30,989,721	2,209,566	906,499	34,105,786
非控股股東淨變動	-	-	-	-	282	-	-	282	-	(87,953)	(87,671)
已付股息	-	-	-	-	-	-	(168,525)	(168,525)	-	-	(168,525)
所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1,718)	-	-	-	-	-	(1,718)
本期虧損	-	-	-	-	-	-	(1,282,100)	(1,282,100)	39,335	(216)	(1,242,88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429,644	-	-	(144,291)	-	285,353	-	(13,302)	272,05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9,618,097	1,242	4,055,354	(664,792)	(87,563)	(1,950,556)	18,851,231	29,823,013	2,249,901	805,028	32,876,94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618,097	1,242	3,997,995	(664,792)	(87,473)	(1,127,494)	22,751,628	34,489,203	2,341,083	1,046,815	37,877,101
非控股股東淨變動	-	-	-	-	451	-	-	451	-	(307,591)	(307,140)
已批准之上年度股息	-	-	-	-	-	-	(252,788)	(252,788)	-	-	(252,788)
分派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	-	-	-	-	-	-	-	(44,744)	-	(44,744)
本期盈利	-	-	-	-	-	-	312,676	312,676	44,416	53,518	410,61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168,314)	-	-	(793,777)	-	(962,091)	-	(222,328)	(1,184,41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9,618,097	1,242	3,829,681	(664,792)	(87,022)	(1,921,271)	22,811,516	33,587,451	2,340,755	570,414	36,498,620

刊載於第 10 至 59 頁之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入	736,062	1,484,546
已付稅項	(129,590)	(69,32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606,472	1,415,221
投資活動		
受限現金增加	(6,781)	(51,799)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	62,319	72,207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55,538	20,408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償還)／借款淨額	(4,262,934)	2,188,875
應付債券所得款項／(償還)淨額	4,964,110	(243,344)
贖回非控股股東股份	(87,953)	(300,632)
償還租賃負債	(15,450)	(14,547)
已付利息	(796,523)	(838,455)
已付股息	(168,525)	—
派發股息予非控股股東	—	(942)
向優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的分派	—	(44,74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67,275)	746,211
現金及銀行結餘之淨額增加	294,735	2,181,8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期初結餘	9,531,117	7,945,641
匯率調整	(154,648)	(62,863)
期末結餘	9,671,204	10,064,618
現金及銀行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 一般賬戶	9,734,946	8,913,860
存放時原定三個月內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	1,492,448
受限現金	(63,742)	(341,690)
期末結餘	9,671,204	10,064,618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要求。本中期財務報告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授權發出。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供比較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信息如下：

-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本公司之前任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匯報。該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未有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及未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第407(2)或407(3)條作出之聲明。

除附註2所述，編製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除於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現金流量報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集團並無應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或統稱「《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適用於作為一個整體以追溯。

二零二零年的修訂本主要明確能以其自身股本工具結算的負債的分類。倘負債的條款可根據對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自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並且該轉換選擇權被視為股本工具，則該等條款不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否則，股本工具的轉讓將構成對負債的支付並影響分類。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二零二二年的修訂本規定，於報告日期後實體必須遵守的條款並不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實體必須根據該等條款於完整的財務報表中披露有關非流動負債的資料。

於採納修訂本後，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並無確認任何將作出之重新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該修訂本闡明實體在交易日期後如何處理售後租回。該修訂本要求賣方承租人應用租賃負債後續會計的一般要求，以確保其不會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相關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賣方承租人須追溯應用修訂至初次應用日期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售後租回交易，故該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的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 —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修訂本引入新披露要求，以提高供應商融資安排及其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的透明度。由於該等披露毋須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內呈列的任何中期期間作出，故本集團並無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作出額外披露。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營業額、客戶合約及投資收入

經營業務之營業額是指服務費收入、存貨銷售、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融資租賃之租金收入及出售二級市場投資交易證券之總銷售所得款項之總額，其中衍生工具之營業額被界定為絕對淨盈利或虧損。

本期內確認之客戶合約及投資收入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隨時間確認		
管理費收入	80,523	98,277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07,855	107,473
於某時間點確認		
諮詢費及表現費收入	16,844	109,841
存貨銷售	7,905	5,108
	213,127	320,699
投資(損失)/收入淨額		
利息收入		
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57,988	72,280
客戶借款	170,518	165,118
債權投資	54,567	65,568
股息收入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交易證券	244,978	391,816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股票投資	299,232	330,656
已實現投資虧損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8,582)	75,607
交易證券之已實現收益/(虧損)	4,842	(145,078)
未實現投資虧損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 未實現損失之變動	(1,257,874)	(318,884)
交易證券之未實現收益之變動	44,780	94,518
	(389,551)	731,601

4. 經營活動(虧損)/盈利

經營活動(虧損)/盈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404	28,063
人員費用(工資、獎金和津貼)	106,564	128,283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 16.5% (二零二三年：16.5%) 作稅項準備。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照相關稅務司法權區之適當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稅項費用組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6,452	—
— 海外稅項	115,930	95,966
往年之超額撥備	—	(2,107)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回撥及產生所引致的遞延稅項	(399,462)	(228,467)
稅項抵免	(277,080)	(134,608)

6. 股息

(a) 歸屬於本期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一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0.05元(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 港幣0.15元)	84,263	252,788

在期末之後，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港幣0.15元)。宣派的股息並未反映於財務報表的應付股息。

(b) 於期內批准，歸屬於上一財務年度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一 於期內批准，歸屬於上一財務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10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每股港幣0.15元)	168,525	252,788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港幣168,525,000元已於期內批准並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派發(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港幣252,788,000元已於上一期間批准並派發)。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是按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282,1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312,676,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685,253,712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85,253,712股)計算。

8. 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584,819	4,898,173
投資物業重估淨收益	-	760,263
匯率調整	(43,202)	(73,61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41,617	5,584,819

9. 聯營公司投資

(a)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賬面值，淨額(附註)	17,861,199	17,709,713
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	16,200,764	17,512,550
香港上市股份的市值	790,735	1,028,806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光大嘉寶」)的投資賬面值淨額為港幣1,723,79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86,636,000元)。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光大嘉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可收回金額，並得出期內並無確認額外或撥回減值虧損的結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委聘外部專家，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估計光大嘉寶的使用價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光大嘉寶有關之往年計入損益的累計減值損失為港幣1,598,827,000元。光大嘉寶各項主要業務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稅前折現率介乎8.0%至13.0%不等，而永續增長率為1.5%。

9. 聯營公司投資 (續)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投資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 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資本 權益百分比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	中國	證券業務(附註1)	20.73%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中飛租賃」)	開曼群島／中國	投資控股(附註2)	38.08%*
光大嘉寶###	中國	房地產發展／房地產 資產管理(附註3)	29.17%*
中國光大養老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光大養老」)	香港／中國	提供養老服務(附註4)	49.29%* (附註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為等值港幣 15,314,145,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6,267,262,000 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香港上市股份的市值為港幣 790,735,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028,806,000 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為等值港幣 886,619,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245,288,000 元)。

* 間接持有

9. 聯營公司投資 (續)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投資的詳情如下：(續)

附註1： 光大證券為本集團的基石性投資，投資成本為港幣1,497,14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97,149,000元)。

附註2： 中飛租賃為本集團從事飛機租賃全產業鏈解決方案的重要投資企業。

附註3： 光大嘉寶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從事房地產發展及資產管理發展的主要投資企業。

附註4： 光大養老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提供綜合健康養老服務，包括養老、老年醫療、康復護理及社區服務的重要投資企業。

附註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光大養老董事會並無控制權。一名投資者完成辦理投資額人民幣5,000萬元的股份認購手續後，本集團按悉數攤薄基準持有光大養老的股權為49.29%。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10. 合營公司投資

(a) 合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賬面值，淨額	906,296	932,964

10. 合營公司投資(續)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合營公司投資的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 持有資本 權益百分比
無錫融弘國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創業投資及投資顧問 服務(附註1)	50.0%*
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基金管理服務(附註2)	48.0%*
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資產管理服務(附註3)	49.0%*

* 間接持有

附註1：無錫融弘國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向一家中國內地的合資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

附註2：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向一家中國內地產業投資基金提供基金管理服務。

附註3：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是一家由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設立的資產管理機構。

上述所有合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11.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5,462,542	5,032,899

本集團將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的投資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原因為本集團擬持有作長期策略之用。本集團於光大銀行的投資的投資成本為港幣1,407,189,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07,189,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出售，且該投資之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並無於權益內轉移(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體投資計劃		
— 香港以外地區	18,177,562	20,789,666
非上市優先股		
— 香港以外地區	5,238,871	5,361,456
非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336,089	345,457
	23,752,522	26,496,579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1,153,952	1,106,006
— 香港以外地區	608,465	885,741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體投資計劃		
— 香港以外地區	2,856,231	2,212,737
非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115,781	110,978
	4,734,429	4,315,46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公允值為港幣 17,480,881,00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9,346,709,000 元）的上市股票及非上市股票證券為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本集團獲豁免於此等投資採用權益法，並且將此等投資以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來計量。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非上市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錄得的購買價格低於當時採用估值方法所計量的公允值。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該差異部分在期初至期末及年初至年末尚未在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129	227,136
本期／年解除	-	(216,855)
匯率調整	12	(3,15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41	7,129

13. 客戶借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有期客戶借款		
— 有抵押	1,201,768	1,205,585
— 無抵押	2,977,652	2,831,273
總有期客戶借款	4,179,420	4,036,858
減：減值準備	(1,123,363)	(966,285)
賬面淨值	3,056,057	3,070,573

部份有期客戶借款以非上市證券或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及物業作抵押，並附有第三者擔保。

總賬面值及相應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854	1,697,398	2,333,606	4,036,858
產生或購買的新資產	—	165,461	—	165,461
由第二階段轉撥至第三階段	—	(627,399)	627,399	—
匯兌差額	10	(8,723)	(14,186)	(22,899)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5,864	1,226,737	2,946,819	4,179,420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客戶借款 (續)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24,142	21,484	1,919,923	3,865,549
產生或購買的新資產	1,178,812	-	-	1,178,812
終止確認或償還的資產	(972,106)	-	-	(972,106)
由第一階段轉撥至第二階段及 第三階段	(2,112,156)	1,675,938	436,218	-
匯兌差額	(12,838)	(24)	(22,535)	(35,39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54	1,697,398	2,333,606	4,036,858

有期客戶借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	334,923	631,357	966,285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	(181,646)	338,724	157,07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5	153,277	970,081	1,123,363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1,220	6,710	584,186	602,116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11,215)	328,213	47,171	364,16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334,923	631,357	966,285

除以上減值準備金額為港幣1,123,36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66,285,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其他重大的逾期或需要作出重大減值撥備的客戶借款。

14.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555,095	832,251
按金、預付款、利息、其他應收款及其他	2,118,345	1,614,138
	2,673,440	2,446,389
減：減值準備	(593,070)	(517,284)
	2,080,370	1,929,105

應收賬款主要為須於一年以內以現金收回的應收經紀商款項及已退出投資應收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其可收回性參考了債務人的信貸狀況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減值準備為港幣593,07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17,284,000元)。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790	1,634	154,170	157,594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1,790)	28,724	333,311	360,245
匯兌差額	-	(5)	(550)	(5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30,353	486,931	517,284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	24,636	51,150	75,78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	54,989	538,081	593,070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交易證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145,416	84,316
— 香港以外地區	2,416	2,970
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	749,016	1,029,391
— 香港以外地區	1,991,888	1,688,699
上市基金	1,050	—
非上市債權證券	96,653	89,910
衍生工具		
— 非上市	12,902	21,162
	2,999,341	2,916,448
流動負債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110,409)	(87,561)
— 香港以外地區	(150,729)	(117,580)
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7,432)	—
上市基金	—	(4,421)
衍生工具		
— 上市	—	(22)
— 非上市	(36,646)	(27,916)
	(305,216)	(237,500)

16.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2,890,244	2,962,495

17. 銀行貸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到期日詳情如下：		
一年以內	8,715,464	10,995,928
一年至兩年	2,044,576	5,701,040
兩年至五年	3,177,498	1,480,539
五年以上	395,146	426,101
	14,332,684	18,603,60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抵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1,611,273	2,161,399
— 無抵押	12,721,411	16,442,209
	14,332,684	18,603,608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銀行貸款(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抵押品為：

- (a) 賬面值約港幣45億元的若干投資物業的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5.42億元)；
- (b) 賬面值約港幣0.08億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c) 賬面值約港幣2.28億元的若干存貨的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30億元)；及
- (d) 賬面值約港幣14.43億元的附屬公司之股權投資的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4.75億元)。

18. 應付債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793,500	11,996,728
期/年內新發行	9,363,230	4,374,600
期/年內償還	(4,399,120)	(2,422,404)
匯率調整	(131,220)	(155,42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26,390	13,793,500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到期日詳情如下：		
一年以內	4,930,515	6,069,140
一年至兩年	-	3,310,440
兩年至五年	13,695,875	4,413,920
	18,626,390	13,793,500

18. 應付債券 (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債券之抵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債券：		
— 無抵押	18,626,390	13,793,500

19.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	(a)	437,808	472,414
非流動：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	(a)	6,402,650	6,768,868

- (a)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的基金管理業務產生。本集團通過設立投資基金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基金份額募集資金。在投資基金退出期(或按照投資基金協議和經投資者批准的延長期)完結後，本集團需按照投資基金協議向投資者分配基金份額本金和對應的收益，唯分配的金額基於投資基金的業績表現釐定。本集團不對第三方投資者在投資基金中的基金份額本金和收益做出保證承諾。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股本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期末/年末	1,685,254	9,618,097	1,685,254	9,618,097

21. 永續資本證券

	本金 港幣千元	分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25,540	15,543	2,341,083
發行永續中期票據	2,184,880	–	2,184,880
贖回優先永續資本證券	(2,325,540)	–	(2,325,540)
歸屬於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的盈利	–	98,066	98,066
分派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	(88,923)	(88,92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84,880	24,686	2,209,566
歸屬於優先永續資本證券 持有人的盈利	–	39,335	39,33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2,184,880	64,021	2,248,901

21. 永續資本證券(續)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等值約港幣2,325,540,000元)的優先永續資本證券。於自發行日期起計3年(即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優先永續資本證券的分派率為每年3.80%，其後將於每3個曆年重置一次。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贖回本金額為300,000,000美元的全部發行在外優先永續資本證券。優先永續資本證券的分派乃按照認購協議所載的分派率進行累計，且該等分派應於每年四月二十七日及十月二十七日每半年支付一次。

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等值約港幣2,184,880,000元)的永續中期票據。於自發行日期起計3年(即二零二六年九月八日)，永續中期票據的分派率為每年3.60%，其後將於每3個曆年重置一次。永續中期票據的分派乃按照認購協議所載的分派率進行累計，且該等分派應於每年九月十一日按年支付。

優先永續資本證券及永續中期票據並無到期日，本公司可酌情決定將分派款項遞延為永續年金。該等工具僅可由本公司選擇贖回。實質上，優先永續資本證券及永續中期票據被視為永續資本證券。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期限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若干金融工具期限分析，以合同約定折現值為基準，如下圖所示：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3至12個月						總額 港幣千元
	無期限 港幣千元	按要求 港幣千元	3個月以下 港幣千元	以下 港幣千元	1年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負債							
— 銀行貸款	-	-	(5,370,770)	(3,344,694)	(5,222,074)	(395,146)	(14,332,684)
— 其他金融負債	-	(437,808)	-	-	(2,529,687)	(3,872,963)	(6,840,458)
— 交易證券	(305,216)	-	-	-	-	-	(305,216)
— 應付債券	-	-	(1,643,505)	(3,287,010)	(13,695,875)	-	(18,626,390)
— 租賃負債	-	-	(8,043)	(16,778)	(7,562)	-	(32,383)
	(305,216)	(437,808)	(7,022,318)	(6,648,482)	(21,455,198)	(4,268,109)	(40,137,1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至12個月						總額 港幣千元
	無期限 港幣千元	按要求 港幣千元	3個月以下 港幣千元	以下 港幣千元	1年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負債							
— 銀行貸款	-	-	(1,139,468)	(9,856,460)	(7,181,579)	(426,101)	(18,603,608)
— 其他金融負債	-	(436,688)	(35,726)	-	(2,766,029)	(4,002,839)	(7,241,282)
— 交易證券	(237,500)	-	-	-	-	-	(237,500)
— 應付債券	-	-	-	(6,069,140)	(7,724,360)	-	(13,793,500)
— 租賃負債	-	-	(3,312)	(9,961)	(10,593)	-	(23,866)
	(237,500)	(436,688)	(1,178,506)	(15,935,561)	(17,682,561)	(4,428,940)	(39,899,756)

23.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管理費收入：		
— 合營公司	341	78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 確認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之金融資產	39,905	40,751
聯營公司之顧問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	221	220
收取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 銀行利息收入*	10,139	21,636
股息收入：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確認為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	101,465
—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	299,232	330,656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86,152	85,635
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關聯方銀行之顧問費支出*	5,694	5,004

* 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23.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 (b) 除了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有關連人士往來款包括：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關聯方銀行款項 (包括於應收賬款、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內)	324,036	152,881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存款 (包括於信託賬戶內的銀行存款)	2,513,786	2,449,018
以下各方借款：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 確認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之金融資產	2,235,402	2,246,484
— 聯營公司	1,040,887	1,048,306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貸款	(1,990,000)	(3,490,000)
合營公司發行之集合投資計劃之權益 (包括於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1,276,440	1,468,98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產生自與證券商戶之正常證券交易，款項為無抵押、計息，並於要求時償還。

23.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 (b)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存款及貸款乃產生自正常之公司融資業務。銀行存款按浮動息率賺取利息，而浮動息率乃根據銀行存款每日息率釐定。貸款均無抵押、計息，並需於一年內償還。

正常之放款業務所產生的所有聯營公司借款均為計息，其中部分為有抵押及部分為無抵押。

集合投資計劃之權益乃由合營公司按市場條款發行。

(c)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處於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中，國家控制實體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國有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存款；發行和贖回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上述各項中，發放貸款和存款、租賃房屋及接收公用服務等交易乃於期內持續並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其餘類型的交易則偶有發生。

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 (d) 上述若干有關連人士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 14A 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2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計提：		
— 已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4,852,509	4,868,718
— 未被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5,198,816	5,520,919
— 非上市股票投資	179,579	179,253
	10,230,904	10,568,890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期間可收取之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182,778	183,231
一年以上至兩年	166,506	163,696
兩年以上至三年	117,132	150,809
三年以上至四年	84,575	105,060
四年以上至五年	68,914	77,183
五年以上	202,634	257,732
	822,539	937,711

24. 承擔(續)

(c) 資產負債表外的敞口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平倉之衍生工具合約之公允值及合約或名義金額如下：

	資產/(負債)公允值		合約/名義金額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衍生工具合約	12,902	21,162	108,619	325,369
負債衍生工具合約	(36,646)	(27,938)	2,404,326	2,241,356

金融工具可因所指定工具之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得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

該等金融工具之名義金額乃作為與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工具比較之基準，惟不一定顯示所涉及及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或該等工具之現時公允值。因此，並不代表本集團所面對之信貸或價格風險。

25. 金融工具

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業務運作的基礎。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內在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和股價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爭取股東價值最大化及減少盈利的波幅，同時把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是由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執行，並由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領導。該架構設置是為了識別、評估、控制及紀錄本集團的風險形態，以及確保業務部門關注、控制並規避業務上可能發生的各方面風險。以下就本集團如何審慎管理上述各項風險的方法作出簡述。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借款、應收賬款、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

信貸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全面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及信貸風險限額，以管理及控制可能出現的信貸風險。該等政策、程序及信貸風險限額會定期進行檢討及更新。

本集團的組織架構設立一套明確的權限及責任，用於監察對政策、程序及限制的遵守情況。

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直接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負責信貸風險管理，同時負責按照本集團設定的信貸風險管理原則及要求控制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敞口。

25. 金融工具(續)

(a) 信貸風險(續)

信貸風險管理框架(續)

信貸風險管理已嵌入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抵禦不良後果的第一道防線為業務部門及相關前線團隊。各業務範疇的部門主管負責牽頭落實及維持合適信貸風險監控措施。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獨立於業務單位，負責信貸風險的持續跟蹤管理。獨立的架構設計有助於識別、衡量、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以確保有效的制衡，也便於起草、檢討及更新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信貸風險檢討由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批准，並每季度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關於有抵押的客戶借款，所容許之借款金額視乎抵押品的市場價值及抵押品所支持借款結構。抵押品日後之價值與其所支持借款結構變動亦會受緊密監察，如有需要將採取修正行動。

應收賬款主要來自本集團投資活動。經紀商及交易對手之應收款一般可隨時要求償還。本集團已有既定程序選擇有優良信貸評級及／或監管評級之經紀商／交易對手並控制本集團敞口及跟蹤交易對手信用風險。

25. 金融工具 (續)

(a) 信貸風險 (續)

信貸風險管理框架 (續)

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投資亦同樣要求發行商與交易對手有優良信貸評級。

本集團有明確之政策以審批交易、信貸及投資額度限額以控制所面對之信貸風險與集中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明顯信貸集中度風險。

預期信貸虧損方法

本集團的政策要求至少每季度或在特定情況或因應市況下更為頻繁地對個別未結清款項進行檢討。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金融資產採用一般方法處理，包括應收利息(歸納入應收賬款)。應收賬款(不包括應收利息)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則採用簡化方法處理。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以等於永久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根據一般方法，金融資產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情況，通過以下三階段進行轉撥：第一階段：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二階段：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及第三階段：永久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25. 金融工具 (續)

(a) 信貸風險 (續)

預期信貸虧損方法 (續)

於釐定違約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逾期天數、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及市場基準等定量及定性評估相結合。於計量定期客戶借款的預期損失率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底層資產估值變化、融資結構變化、抵押品估值變化及通過使用概率加權情景來合併測算。本集團於計量中採用三種經濟情景來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本集團對經濟環境的觀點反映於每個情景所分配的概率，而本集團採用審慎及貫徹的信貸策略，以確保減值準備的充足性。概率於每季度更新一次。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是金融工具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以及按報告日期的實際利率綜合測算的結果。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擔保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介乎0.28%至10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31.55%至100%）的違約概率及介乎24%至9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10%至88%）的違約損失率計量。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批預期信貸虧損方法。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負責預期信貸虧損方法的實施及維護，包括定期進行模型檢討及參數更新。倘預期信貸虧損方法有任何變更，本集團將按適當的程序進行審批。

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最高信貸風險（不計所持抵押品的價值）為其已扣除減值準備的賬面價值。

25. 金融工具(續)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對即時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求作出定期評估，確保維持足夠之現金與可供出售變現上市證券，並有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資金額度承諾，藉以應付短期與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對於具有法定流動性規定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性狀況。為確保嚴格遵守有關規定，本集團持續預留充足的現金儲備，以便有需要時即時注資。如有中長期的營運需要，管理層亦會考慮調整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本架構。一般而言，擁有外部股東的附屬公司自行負責流動性管理。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利率風險敞口以確保有關風險是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利率持倉源自司庫及業務營運活動。利率風險則源自司庫管理、客戶融資和投資組合。利率風險主要是由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在再定息的時差所致。利率風險由財務部按董事會授權管理，並由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監察。管理利率風險的工具包括定期存款和利率掛鈎之衍生工具(如需要)。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為市場利率轉變出現波動而面臨風險。就本集團的計息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之政策主要交易或投資於中短久期的金融工具。故此，本集團的公允值或現金流面臨的利率風險有限。

25. 金融工具(續)

(d)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除港幣以外之資產與負債之結餘。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與負債均為港幣、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價，管理層意識到這些貨幣波動增加的可能性，並且會採取全盤考慮以管理匯率風險。

總體而言，本集團緊密監管匯率風險，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較大的外匯敞口進行對沖行動。

(e) 股價風險

就分類為交易證券(見附註15)、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見附註11)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見附註12)，本集團須承受其股價變動的風險。除持有作中長期投資的非上市證券外，餘下投資均為上市投資。

本集團之上市股票投資主要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交易證券的決定由指定的專業投資團隊作出，每個投資組合均受特定的投資及風險管理指引監督。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每日對各個投資組合是否符合相應的指引進行獨立監察。歸在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允價值的股票投資和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投資以內的上市股票投資，是根據其中長期增長潛力挑選，並定期監察其表現與預期是否相符。

根據本集團所得的資料，定期對其非上市股票投資的表現進行評估。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公允值等級

下表呈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於報告期末定期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分為三個公允值等級。根據估值技術所使用輸入值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作出以下分類：

- 第一級估值：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值，即其可觀察輸入值未能符合第一級輸入值要求，及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公允值

本集團委任專業獨立估值師對若干金融工具進行估值，包括歸類為公允值等級第三級的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專業估值師直接向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專業估值師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編製分析公允值計量變動的估值報告，再由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專業估值師每年兩次與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以配合報告日期。

除上述估值師外，本集團亦參考其他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報告，以確定若干於房地產投資相關權益之投資及部分其他私募投資的公允值。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公允值等級(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資產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 上市股票證券	5,462,542	—	—	5,462,54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票證券	1,002,171	—	760,246	1,762,417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	21,033,793	21,033,793
— 非上市優先股	—	—	5,238,871	5,238,871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	451,870	451,870
	1,002,171	—	27,484,780	28,486,951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147,832	—	—	147,832
— 上市債權證券	—	2,740,904	—	2,740,904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96,653	—	96,653
— 上市基金	1,050	—	—	1,050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12,902	—	12,902
	148,882	2,850,459	—	2,999,341
負債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261,138)	—	—	(261,138)
— 上市債權證券	(7,432)	—	—	(7,432)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36,646)	—	(36,646)
	(268,570)	(36,646)	—	(305,216)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公允值等級(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資產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 上市股票證券	5,032,899	—	—	5,032,899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票證券	1,259,263	—	732,484	1,991,747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	23,002,403	23,002,403
— 非上市優先股	—	—	5,361,456	5,361,456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	456,435	456,435
	1,259,263	—	29,552,778	30,812,041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及基金	87,286	—	—	87,286
— 上市債權證券	—	2,718,090	—	2,718,090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89,910	—	89,910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21,162	—	21,162
	87,286	2,829,162	—	2,916,448
負債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205,141)	—	—	(205,141)
— 上市基金	(4,421)	—	—	(4,421)
— 上市衍生工具	(22)	—	—	(22)
— 非上市衍生工具	—	(27,916)	—	(27,916)
	(209,584)	(27,916)	—	(237,500)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公允值等級各級別之間概無轉移。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值為港幣348,668,000元的四項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早前採用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技術釐定為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由於已獲得活躍市場的未調整報價，此股票證券的公允值計量相應由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轉移至第一級。公允值等級各級別之間概無其他轉移。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第二級上市及非上市債權證券及非上市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是採用經紀報價而釐定。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 增加/(減少)	對損益表 的有利/ (不利)影響 港幣千元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11%至30%	5% (5%)	(455,819) 455,819
	控制權溢價	19.2%至25%	5% (5%)	27,920 (27,920)
	市場倍數	0.8至33.4	5% (5%)	369,907 (369,907)
認沽期權模型	受限制股份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扣	5.00%至5.00%	5% (5%)	(2,001) 2,001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 增加/(減少)	對損益表 的有利/ (不利)影響 港幣千元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10%至30%	5% (5%)	(22,189) 22,189
	市場倍數	0.8至30.6	5% (5%)	97,019 (97,019)
二項式模型及權益 分配模型	波幅	24.24%至	5%	(2,268)
		105.33%	(5%)	1,723
認沽期權模型	受限制股份缺乏	5.00%至5.00%	5%	(1,928)
	市場流通性折扣		(5%)	1,928

於釐定第三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值時，除會採用近期交易法為估值技術外，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值的估值技術如下：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續)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續)

非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值估計是適當地合併採用：

- (1) 參考第三方提供的資本報表、管理信息及估值報告；
- (2) 由近期相類似資產之出售價、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場價格與該交易資產之財務指標(如淨賬面值與淨經營利潤等)作出推算；及
- (3)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相若上市公司適用的市價盈利比率(「市盈率」)、股價淨值比率(「市賬率」)、企業價值對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比率(「企業價值／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企業價值對銷售額比率(「企業價值／銷售額」)，並按該投資項目所處的特殊狀況作調整。

本集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及納斯達克上市的若干股份，在指定期限內受銷售限制。公允值計量採用其他類似但不受限制的證券報價以作調整，以反映該限制的影響，參照認沽期權模型後而作出調整。

優先股份及債權證券的公允值是分別採用權益分配模型及折讓未來現金流方法估計。未來現金流乃按管理層在考慮市場現況後，就其在報告期末可藉終止合約而收取或支付的最佳估計金額而進行估計。採用的貼現率是在報告期末適用於相若工具的市場利率。期權合約的公允值是採用期權估值模式如柏力克－舒爾斯期權估值模式估計。輸入值則是以報告期末的相關市場資料為基礎。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續)

本期間於第三級的金融工具結餘變動如下：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 股票證券／ 集合投資		非上市 優先股	非上市 債權證券	合計
	上市 股票證券 港幣千元	計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18,667	26,693,119	6,250,280	799,778	34,061,844
購入	-	292,336	22,070	-	314,406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					
未實現損益淨額	(156,485)	(1,133,025)	(757,476)	(128,450)	(2,175,436)
匯兌調整	(12,890)	(273,197)	(63,852)	(4,893)	(354,832)
出售	-	(1,644,970)	(89,566)	(210,000)	(1,944,536)
重新分類	583,192	(931,860)	-	-	(348,66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32,484	23,002,403	5,361,456	456,435	29,552,778
購入	-	63,033	-	-	63,033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					
未實現損益淨額	33,142	(1,313,395)	(703,702)	(2,417)	(1,986,372)
匯兌調整	(5,380)	(655,041)	526,585	(2,148)	(135,984)
出售	-	(63,207)	54,532	-	(8,67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760,246	21,033,793	5,238,871	451,870	27,484,780

2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分由業務單位管理及執行。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內部呈報方式一致。

基金管理業務

基金管理業務指本集團自外部投資者籌集資金及對特定客戶應用本集團的種子資金，應用專業知識及經驗按法律、規例及基金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並為投資者尋求最大利益。基金管理業務由一級市場投資、二級市場投資及母基金投資組成。

- 一級市場投資：非上市股權證券或股權衍生工具投資並持有股權份額以參與被投資公司的管理，投資目標是在被投資企業上市後或透過其他退出途徑實現資本盈利。投資領域包括新經濟、人工智能及先進製造、新能源、醫療健康及養老、海外併購及基礎設施、房地產、飛機產業鏈、消費市場、財富管理及其他。
- 二級市場投資：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務，包括資產管理、投資管理及投資顧問活動。產品包括絕對回報基金、債券基金及股票基金。
- 母基金投資：母基金一方面投資於光大控股發起並管理的基金，同時亦投資於擁有良好過往業績及管治的外部基金，雙邊並行。母基金能夠為特大型機構提供集流動性、潛在回報為一體的一站式金融服務方案。

27. 分部資料(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本集團利用自有資金進行以下三類投資，以促進基金管理業務發展，及優化本集團的收入結構。它們分別為：

- 重要投資企業：聚焦飛機租賃、人工智能物聯網及養老產業平台；
- 財務性投資：投資於股權、債券、結構性產品及其他投資；及
- 基石性投資：持有中國光大銀行及光大證券，分享較穩定的收益和股息收入。

27.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一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二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母基金 投資 港幣千元	重要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財務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基石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53,293	15,169	27,955	-	116,710	-	213,127	213,127
投資(虧損)/收入淨額	(445,661)	137,275	(68,004)	(113,947)	(198,446)	299,232	(389,551)	(389,551)
其他來源之(虧損)/收入	-	18,473	-	-	(114,057)	-	(95,584)	(95,584)
總(虧損)/收入	(392,368)	170,917	(40,049)	(113,947)	(195,793)	299,232	(272,008)	(272,008)
分部經營業績	(572,263)	111,847	(53,772)	(159,882)	(437,770)	299,232	(812,608)	(812,608)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								(865,09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76,372)	-	-	25,340	515	228,465	177,948	177,948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20,286)	-	-	-	(16)	-	(20,302)	(20,302)
除稅前(虧損)/溢利	(668,921)	111,847	(53,772)	(134,542)	(437,271)	527,697	(654,962)	(1,520,061)
減：非控股權益	14,958	(42,988)	-	-	28,246	-	216	
分部業績	(653,963)	68,859	(53,772)	(134,542)	(409,025)	527,697	(654,746)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09,878	58,173	14,040	28,650	72,332	-	283,073	
在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123,899	-	-	45,935	56,653	-	226,487	

*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主要包括未分配的財務費用、人員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分部費用及未分配的企業費用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基準計量。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一級	二級	母基金	重要	財務性	基石性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181,809	18,327	5,957	-	114,606	-	320,699	320,699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749,958	16,833	111,813	130,442	(608,101)	330,656	731,601	731,601
其他來源之收入	100	9,860	-	-	11,870	-	21,830	21,830
總收入/(虧損)	931,867	45,020	117,770	130,442	(491,625)	330,656	1,074,130	1,074,130
分部經營業績	845,257	(20,377)	104,134	109,238	(717,258)	330,656	651,650	651,650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								(841,066)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02,034)	-	-	85,727	1,330	466,992	452,015	452,015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3,508	-	(105)	-	-	-	13,403	13,403
除稅前盈利/(虧損)	756,731	(20,377)	104,029	194,965	(715,928)	797,648	1,117,068	276,002
減：非控股權益	(22,291)	(55,954)	-	-	24,727	-	(53,518)	
分部業績	734,440	(76,331)	104,029	194,965	(691,201)	797,648	1,063,550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14,312	72,748	21,478	14,812	79,616	-	302,966	
在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3,559	-	-	21,204	42,424	-	67,187	

*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主要包括未分配的財務費用、人員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分部費用及未分配的企業費用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基準計量。

27. 分部資料 (續)

其他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一級	二級	母基金	重要	財務性	基石性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20,230,019	3,490,152	9,499,864	2,496,546	17,498,006	5,762,190	58,976,777	58,976,777
聯營公司投資	1,785,577	-	-	2,242,503	483,151	13,349,968	17,861,199	17,861,199
合營公司投資	900,744	-	5,552	-	-	-	906,296	906,296
未分配的企業資產								368,794
總資產								78,113,066
分部負債	2,218,804	1,272,513	4,947,335	-	2,894,362	-	11,333,014	11,333,014
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31,694,361
稅項準備								615,076
遞延稅項負債								1,593,673
總負債								45,236,124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7. 分部資料 (續)

其他資料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總計
	一級	二級	母基金	重要	財務性	基石性		
	市場投資	市場投資	投資	投資企業	投資	投資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20,334,629	3,589,116	9,945,210	2,530,207	19,138,897	5,032,899	60,570,958	60,570,958
聯營公司投資	1,850,277	-	-	2,217,162	482,638	13,159,636	17,709,713	17,709,713
合營公司投資	927,296	-	5,668	-	-	-	932,964	932,964
未分配的企業資產								374,287
總資產								79,587,922
分部負債	2,497,268	1,206,826	5,052,041	-	3,510,386	-	12,266,521	12,266,521
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30,595,730
稅項準備								582,592
遞延稅項負債								2,037,293
總負債								45,482,136

27. 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項

下表載列有關 (i)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 (ii)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按業務所在地點劃分。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香港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香港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57,103	156,024	213,127	103,419	217,280	320,699
投資收入/(虧損)淨額	(19,933)	(369,618)	(389,551)	51,169	680,432	731,601
其他來源之(虧損)/收入	(79,675)	(15,909)	(95,584)	(11,989)	33,819	21,830
	(42,505)	(229,503)	(272,008)	142,599	931,531	1,074,13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及其他	中國內地	合計	香港及其他	中國內地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89,347	22,681,280	24,770,627	2,498,392	22,193,071	24,691,463

28. 訴訟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的公告(「該等公告」)。誠如該等公告指出，本集團正牽涉一項法律程序(「訴訟」)，一審判決所涉金額合計約人民幣11.73億元。本公司已在法定期限內提起上訴，一審判決尚未發生法律效力。此外，若干對本集團日常營運而言影響不大的資產在訴訟中被保全。本公司認為，訴訟所可能產生的任何負債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該等公告。本公司將繼續高度重視訴訟的後續進展，依法主張自身合法權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法律法規提供進一步資料。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列載於第 3 頁至第 59 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 6 個月期間有關的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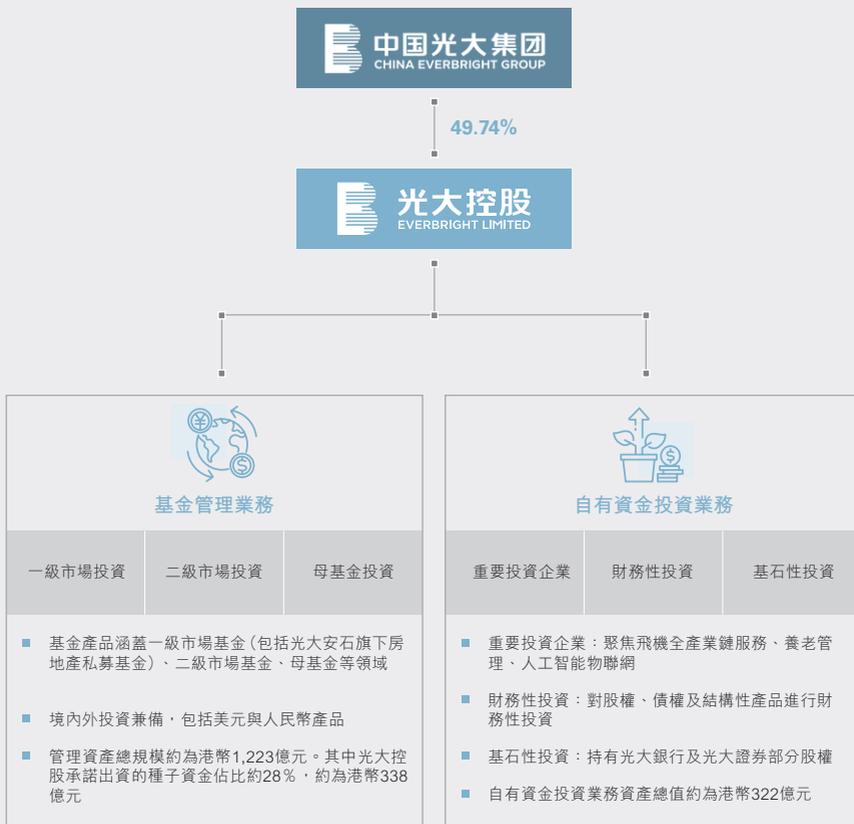
光大控股是中國領先的跨境資產管理及私募股權投資公司，是一家以私募基金投資管理為核心業務的在港上市公司，擁有超過26年跨境資產管理以及私募投資經驗，多次被評為中國最佳PE機構之一。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光大集團」)是公司最大股東，間接持有光大控股49.74%的股份。

基金管理業務方面，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控股在管資產管理總規模「AUM」¹折合港幣約為1,223億元，基金數量72隻，已形成了涵蓋一級市場基金、二級市場基金、母基金、S基金等豐富的資產管理產品線，與投資者共同培育了眾多具有高增長潛力的企業。光大控股立足於服務「雙循環」新發展格局，發揮股權投資優勢，為實體經濟提供直接融資，助力實體經濟發展。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方面，光大控股培育了中國最大的獨立經營性飛機租賃商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飛租賃」)，整合中國多個中高端養老企業形成了優質的養老品牌中國光大養老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光大養老」)，投資了人工智能物聯網領域的重慶特斯聯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斯聯」)。光大控股亦適時利用自有資金投資於兼顧平衡收益性和流動性的金融資產。此外，作為基石性投資，公司還持有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的部分股權。

¹ 資產管理總規模在一級市場投資及母基金市場投資中指基金投資人(包括光大控股作為投資人)的認繳承諾資本，在二級市場投資中指基金淨值。

業務概覽 (續)



回顧與分析

宏觀形勢及行業回顧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比預期更具韌性，通脹水平趨降，貿易穩步復蘇。主要發達經濟體通脹率有所回落，新興經濟體經濟增速回暖，投資增長帶動貿易額不斷上升。上半年儘管國內外環境複雜多變，中國宏觀經濟總體運行平穩。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上半年中國GDP同比增長5.0%，其中一季度GDP增速為5.3%，二季度GDP增速為4.7%，雖環比有所放緩，但整體穩中向好，預計全年GDP有望實現5%的增長目標。根據中國外匯交易中心發佈的數據，人民幣對美元中間價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累計貶值3.75%，貶值的主要原因為美元指數的持續走強對人民幣匯率形成較大被動貶值壓力，以及中美長期利差的擴大。

縱觀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全球主要股市表現，美國、日本、德國、印度等多國股市均一度創下歷史新高。日經225指數半年累計上漲18.28%，領跑全球主要股指。美股表現次之，納指累計上漲18.13%，標普500指數累計漲逾14%。A股整體表現不佳，上證指數累計下跌0.25%，創業板指重挫約11%，恆生指數累計上漲3.94%；恆生科技指數下跌5.57%。上半年中國金融強國建設開局起步，陸續有圍繞金融體系強監管、防風險、促高質量發展等方面的政策出台，加強金融市場建設，維護金融市場穩健運行。

回顧與分析(續)

宏觀形勢及行業回顧(續)

經歷了過去兩年的大幅下降之後，中國私募股權市場在今年上半年並未止住跌幅，金融市場的波動，募資難度的加大，以及退出渠道的單一持續影響著市場參與者的信心，預計未來市場將在結構化調整中不斷重塑。根據清科研究數據，中國股權投資市場在上半年延續下滑態勢。募資方面，上半年中國股權投資市場新募集基金數量降幅近50%，募資總規模約人民幣6,200億元，細分市場來看，VC市場新募集基金數量降幅超50%，規模降幅超30%，新募集基金中以創業投資基金為主。投資方面，上半年投資市場維持趨緩態勢，投資同比下滑超30%，各市場投資活躍度普遍下降，VC市場投資規模降幅較大，國資機構貢獻市場約57%資金。退出方面，上半年中國股權投資市場共發生746筆退出案例，同比下降64%，被投企業IPO持續收縮，其他各類退出交易的案例數也有所減少，其中併購類交易數量同比下降40%，回購和股轉交易同比下降70%。各市場退出活躍度顯著下滑。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國內經濟運行總體平穩但不確定性提升，疊加私募股權行業的內生性變化，公司面臨募資和退出的雙重難題，整體經營業績受到不小的衝擊。受資本市場持續調整影響，公司存量已上市但未退出的項目在上半年出現較大浮虧，亦導致採用上市同業進行估值參照的未上市私募股權項目估值下跌，造成報告期內投資表現不佳，拖累整體業績。

回顧與分析 (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 (續)

儘管面對不利的市場環境，公司上下攻堅克難，適時做出應對，聚焦主責主業，提升服務質效，努力推進戰略轉型。在業務層面，一是發揮股權投資優勢，服務新質生產力，旗下光大一帶一路綠色基金與亦莊汽車基金達成合作，共同支持北京市及經開區內的智能網聯汽車產業鏈上下游項目，促進北京市智能網聯汽車相關產業發展；二是進一步加強投後項目管理，報告期內成功配合多個項目完成後續輪融資，並協助被投項目遞交上市申請，其中智能產品 ODM 企業龍旗科技和 4D 成像雷達解決方案商 Arbe 實現上市，前者成功在中國科創板上市，後者在已在納斯達克上市的基礎上實現特拉維夫的雙重上市；三是加速推進存量項目的退出，報告期內通過項目退出或派息，基金層面累計實現資金回籠港幣 18.10 億元，對比成本整體實現收益約港幣 9.79 億元，實現了 2.18 倍的退出回報倍數。在戰略轉型層面，光大控股根據國家戰略及相關金融發展政策，服務金融高質量發展，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及金融支持「新質生產力」，釐清戰略轉型思路，繼續推動戰略優化。著力推進重點區域的基金落地，動員潛在的社會「耐心資本」，支持新質生產力發展。同時立足於香港，參與促進香港創投生態建設，鏈接陸港及海外科技產業交流機會，為光大控股跨境資產管理業務注入新動力。

回顧與分析 (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 (續)

報告期內，光大控股聚焦主責主業，在募投管退各環節加強管理，強化內部管控，持續提升風險防範能力，保持戰略轉型定力，並在以下幾個方面取得了進展：

核心業務

穩步推進募資工作：積極開展募資，加大拓展與地方政府、上市公司、家族辦公室等LP的合作深度，著力推動重點區域的基金落地。

審慎把握投資機會：報告期內旗下光大「一帶一路」綠色基金與亦莊汽車基金達成合作，共同支持北京市及經開區內的智能網聯汽車產業鏈上下游項目，促進北京市智能網聯汽車和車規芯片等相關產業發展。

加強投後管理：加強對被投企業的戰略規劃及資本市場發展規劃等支持，報告期內支持多家企業完成後續輪融資及遞交上市申請，其中智能產品ODM企業龍旗科技和4D成像雷達解決方案Arbe成功實現上市及雙重上市。

退出取得良好收益：報告期內旗下基金通過項目退出及派息實現資金回籠港幣18.10億元，退出包括京東物流等重點項目，基金層面對比成本整體實現收益約港幣9.79億元，退出回報倍數(MOIC)約2.18倍。

回顧與分析(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續)

項目儲備

助力香港科創發展：與香港多所大學的知名教授達成合作意向，聯合申請香港政府推出的產學研1+計劃，助力香港的大學科技創新成果商業轉化；鏈接陸港及海外科技產業交流機會，作為協辦機構支持了首屆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國際創新創業大賽。

推進產融結合：著重關注產融協同潛力，賦能重點被投企業高質量發展，協助中飛租賃實現國產ARJ21客機出海，是國內首單以國產飛機為標的的跨境人民幣結算項目。

服務重點區域發展：聚焦重點區域，加強關鍵行業佈局，持續推進京津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打造高質量發展的引擎。

回顧與分析 (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 (續)

<p>運營能力</p>	<p>保持融資渠道暢通：報告期內成功發行兩期合計人民幣85億元熊貓債中票，獲得了銀行及非銀機構投資者的踴躍認購，對存量貸款進行置換，優化債務期限、幣種結構，降低融資成本。</p> <p>健全管理體系：強化並完善多項風險防控及公司治理的制度框架，進一步加強估值管理，加強對投資類業務及重點業務領域的規範管理，提升展業的專業性和合規性。</p>
<p>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p>	<p>履行社會責任：積極推進光大控股特色社會責任項目品牌打造，積極支持特區政府「共創明Teen」計劃，參與中企協「青春試翼」計劃，關愛在港基層青少年及老人群體，持續推進鄉村振興及消費幫扶工作，高標準履行社會責任。</p> <p>持續完善ESG管理體系：圍繞「調整管理架構、踐行綠色低碳理念、優化公司內部管理、履行在港央企社會責任」等方面持續優化公司ESG管理體系，上半年MSCI ESG評級維持為「BBB」。</p>

回顧與分析 (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 (續)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公司熊貓債發行摘要如下：

債券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規模	募集資金用途
24 光大控股 MTN002	二零二四年五月	人民幣 45 億元	扣除承銷費後用於償還境內 到期中期票據及公司債。
24 光大控股 MTN001	二零二四年三月	人民幣 40 億元	扣除承銷費後用於償還境外 銀行貸款及境內中期票據。

財務表現分析

收入情況

各主要收入項目 (港幣億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變動
客戶合約收入，主要包括：	2.13	3.21	(34%)
— 管理費收入	0.81	0.98	(17%)
— 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	0.17	1.10	(85%)
投資(虧損)/收益淨額，主要包括：	(3.90)	7.32	不適用
— 利息收入	2.83	3.03	(7%)
— 股息收入	5.44	7.22	(25%)
— 已實現投資虧損	(0.04)	(0.69)	(94%)
— 未實現投資虧損	(12.13)	(2.24)	>100%
其他來源之(虧損)/收入	(0.95)	0.22	不適用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78	4.52	(61%)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0.20)	0.13	不適用
收入總額	(1.14)	15.40	不適用

財務表現分析 (續)

收入情況 (續)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總額為虧損港幣1.14億元，去年同期為港幣收入15.40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16.54億元。投資虧損方面，受股權投資市場下行壓力，未實現投資虧損進一步擴大，投資收益淨額由去年同期投資收益轉為虧損，較去年同期下跌港幣11.22億元；客戶合約收入方面，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1.08億元，主要因為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未及預期。

收入變化的主要原因是：

- (一)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為港幣2.13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1.08億元。其中，管理費收入為港幣0.81億元，與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主要是由於總體資產管理規模穩中有降，導致管理費收入有所下調。另外，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為港幣0.17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0.93億元，主要因為項目退出情況未達到去年同期水平。

財務表現分析(續)

收入情況(續)

(二) 本集團的投資虧損為港幣3.90億元，去年同期投資收益為港幣7.32億元，相比下降港幣11.22億元。其中，股息收入為港幣5.44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1.78億元，下降原因主要由於基石性投資和一級市場業務產生的股息收入減少。已實現投資虧損為港幣0.04億元，與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0.69億元相比，損失收窄港幣0.65億元。

未實現投資虧損為港幣12.13億元，與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2.24億元相比，損失擴大港幣9.89億元。虧損主要原因包括：在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方面，重要投資企業的估值出現下調，帶來未實現虧損港幣1.43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底，重要投資企業的賬面值為港幣21.62億元)，與去年同期估值收益港幣1.16億元相比下降港幣2.59億元。財務性投資帶來的未實現虧損為港幣3.28億元，與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7.86億元相比，虧損收窄港幣4.58億元，主要受益於市場回暖所帶來的部分財務性投資估值回調(截至二零二三年底，財務性投資的賬面值為港幣63.13億元)。在基金管理業務中，一級市場投資未實現虧損港幣7.27億元，主要為一級市場基金因所投項目的市值或估值下降而產生虧損(截至二零二三年底，一級市場投資的賬面值為港幣150.83億元)；二級市場投資受到市場價格回調影響錄得未實現收益約港幣0.79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底，二級市場投資的賬面值為港幣28.59億元)；母基金投資未實現虧損港幣0.94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底，母基金投資的賬面值為港幣70.74億元)。

財務表現分析 (續)

收入情況 (續)

(三)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為港幣 1.78 億元，較去年同期下跌港幣 2.74 億元，其中光大證券之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 2.39 億元，中飛租賃之盈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 0.69 億元。

各主要業務板塊收入

各主要業務板塊收入 (港幣億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一 基金管理業務之(虧損)/收入	(3.58)	10.06
一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之收入	2.44	5.34
收入總額	(1.14)	15.40

以業務板塊進行劃分，報告期內本集團基金管理業務虧損為港幣 3.58 億元，去年同期收入為港幣 10.06 億元，主要由於基金管理業務受估值下降影響，未實現損益由去年同期的未實現收益港幣 4.46 億元轉為未實現虧損港幣 7.42 億元，減少港幣 11.88 億元。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收入為港幣 2.44 億元，去年同期收入為港幣 5.34 億元，其中未實現虧損由去年的港幣 6.70 億元大幅減虧至港幣 4.71 億元，主要由於自有資金投資項目市值在報告期內估值波動有所收窄；另外，報告期內分享投資項目股息收入及光大證券盈利合計為港幣 6.30 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港幣 2.76 億元。

財務表現分析(續)

利潤情況

各主要業務板塊盈利 (港幣億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變動
基金管理業務之(虧損)/盈利	(6.39)	7.62	不適用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之(虧損)/盈利：	(0.17)	3.02	不適用
— 重要投資企業	(1.35)	1.95	不適用
— 財務性投資	(4.09)	(6.91)	(41%)
— 基石性投資	5.27	7.98	(34%)
減：未分配的企業費用，稅項及 優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盈利	(6.26)	(7.51)	(1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虧損)/盈利	(12.82)	3.13	不適用

報告期內，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淨虧損為港幣12.82億元，去年為盈利港幣3.13億元，虧損的主要原因：

- (一) 基金管理業務虧損港幣6.39億元，去年同期為盈利港幣7.62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以種子資金向所管理的基金進行投資，而基金所持有投資項目在報告期內產生的未實現損益由去年同期的未實現收益港幣4.46億元轉為未實現虧損港幣7.42億元。
- (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虧損港幣0.17億元，對比去年同期盈利下降港幣3.19億元。主要由於自有資金投資項目表現不佳，涉及重要投資企業的估值下降及基石性投資的利潤貢獻下降。

財務表現分析 (續)

股息

每股 (港幣元)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變動
每股 (虧損) / 盈利	(0.76)	0.19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	0.05	0.15	(67%)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稅後虧損港幣 12.82 億元主要由未實現的投資虧損導致，對現金流的影響比較有限。公司在報告期內仍然獲取正向淨現金流入，其中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港幣 6.06 億元，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港幣 0.56 億元。流動性保持充裕，整體財政、業務和經營狀況保持穩健。秉承與股東分享公司經營成果的慣例，董事會宣派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 0.05 元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15 元)。

關鍵財務比率

關鍵財務數據 ²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化量
計息負債比率 ³	100.2%	95.0%	5.2%
淨計息負債比率 ⁴	91.5%	86.4%	5.1%
資產負債率 ⁵	57.9%	57.1%	0.8%
流動比率 ⁶	134.6%	109.5%	25.1%

本集團貫徹精細化的成本管控，通過科技及電子化手段，提升運營效率，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經營成本⁷為港幣 4.09 億元，同比下降 6.8%。

² 計息負債比率、資產負債率及流動比率是本集團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和財務狀況的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³ 計息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計息負債 (包括銀行貸款 + 應付債券) / 權益總額 × 100%

⁴ 淨計息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 (計息負債減可動用現金) / 權益總額 × 100%

⁵ 資產負債率計算方法為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100%

⁶ 流動比率計算方法為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100%

⁷ 經營成本包括員工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和其他經營費用

財務表現分析 (續)

關鍵財務比率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底，本集團計息負債比率為100.2%，對比二零二三年末增加5.2個百分點。這主要由於報告期的虧損帶來權益總額下降，進而影響計息負債比率被動提升。本集團截至報告期末的可用現金結餘減少，如減去可動用現金港幣28.77億元（截至二零二三年末可動用現金為港幣29.27億元），淨計息負債比率為91.5%，對比二零二三年末上升5.1個百分點。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從去年底港幣341億元下降至報告期末的329億元，導致計息負債比率被動提升。二零二四年六月末的計息負債總額為港幣330億元，儘管較去年底的港幣324億元相比有所上升，主要是提前成功發行兩期合共人民幣85億元熊貓中票，預留有關資金歸還將到期債務，從而出現負債重疊的情況，撇除該重疊影響後本集團上半年實質上實現減債約港幣10億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底，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港幣97億元，可使用但未提取的銀行授信額度約港幣108億元，流動性保持充裕，整體財政保持穩健。

經營表現分析

基金管理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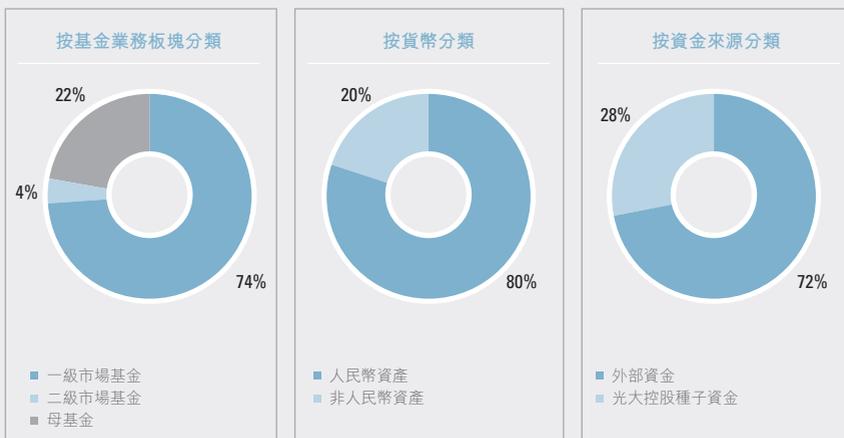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控股旗下基金的資產管理總規模約為港幣1,223億元，較去年年末下降約港幣39億元。AUM的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部分基金到期退出；二是二級市場基金因投資者贖回及資產淨值下降；三是人民幣兌港幣匯率下降導致以港幣計價的資產規模下降。

經營表現分析 (續)

基金管理業務 (續)

光大控股旗下基金募資來源廣泛，外部投資者以機構投資者為主，涵蓋商業銀行、保險公司、家族辦公室、政府機構等多元化機構。從幣種角度分析，人民幣基金約等值港幣980億元，佔比80%；非人民幣基金約等值港幣243億元，佔比20%。從基金性質分析，公司基金管理業務共管理42隻一級市場基金、21個二級市場基金及專戶及9隻母基金產品。

報告期內，光大控股審時度勢，審慎做出投資決策，擇機退出存續項目。基金管理業務板塊共計對5個項目，累計出資約港幣0.79億元；完全／部分退出項目36個，實現現金回流約為港幣17.12億元。



經營表現分析(續)

基金管理業務(續)

一級市場基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控股共管理 42 隻一級市場基金產品，總規模約為等值港幣 901 億元，覆蓋了半導體、產業互聯網和高端製造等多個行業，同時積極探索佈局人工智能、新能源等領域。其中人民幣基金約為等值港幣 710 億元，佔比 79%，其他幣種基金約為等值港幣 191 億元，佔比 21%。報告期內通過出售已上市公司股票及轉讓等多元化退出方式相結合，退出了包括京東物流等項目，為公司貢獻了較好投資收益以及現金回流。

光大控股一級市場基金通過多元基金架構和領先的全價值鏈能力，以「中國視角」持續進行跨境佈局，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及金融支持「新質生產力」，低風險、高效率地進入了新產業和新領域。

經營表現分析 (續)

基金管理業務 (續)

二級市場基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控股二級市場業務共管理有21個基金及專戶，按基金淨值計算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港幣55億元。

光大控股二級市場基金憑藉積累多年的跨境經驗，發揮自身優勢，打造一站式產品業務組合，覆蓋亞洲信用債對沖基金、亞洲可轉債對沖基金、境外大中華區股票對沖基金、境內A+H股多頭策略(私募基金及機構委外)以及投資顧問業務。固定收益類產品方面，擁有涵蓋海外基金、QFII管理專戶、海外管理專戶、資產證券化產品在內的多元化產品線。旗艦亞洲可轉債產品「光大可轉債機會基金」報告期內業績穩健，該基金於報告期內榮獲2024 I&M Professional Investment Award「最佳亞洲(除日本)固定收益對沖基金(10年)」，「最佳亞洲(除日本)固定收益對沖基金(5年)」，「最佳亞洲(除日本)固定收益對沖基金(3年)」，「最佳亞洲(除日本)多策略對沖基金(10年)」及「最佳亞洲(除日本)多策略對沖基金(5年)」獎項，體現了評比機構對於團隊投資能力和綜合實力的肯定。擔任投資顧問的香港公募債券基金「光大焦點收益基金」(Everbright Income Focus Fund)憑藉較好的業績表現及風險調整後回報，榮獲權威基金評價機構給予的五星最高評級(整體評級及五年期評級)。

經營表現分析(續)

基金管理業務(續)

母基金

光大控股母基金既投資於擁有良好過往業績及管治的外部基金，也投資於公司發起並管理的基金，並可以跟投或直接投資股權項目。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母基金團隊共管理9隻母基金，資產管理總規模約為等值港幣267億元。公司母基金業務已形成以信息技術、生物醫藥、消費文娛、科技製造為主要方向，以國內外大型白馬管理人、小型黑馬管理人及細分行業頭部管理人為觸點的投資矩陣。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母基金旗下被投項目(子基金和直投項目)達95個，母基金投資的子基金底層項目和直投項目中累計有158個被投企業完成上市。報告期內新增5家企業完成上市，均來自子基金的底層項目，母基金團隊也同步推進直投項目的上市申報和退出工作，力爭為投資人帶來優異回報。

光大控股母基金持續獲得行業認可，奪得多項殊榮，品牌與影響力在行業內得到進一步提升。報告期內，公司母基金憑藉優異的表現榮獲母基金研究中心「2024年新質生產力金融機構TOP20」，融資中國「2023-2024年度中國最佳市場化母基金TOP20」。

經營表現分析 (續)

基金管理業務 (續)

不動產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控股持有A股上市公司光大嘉寶(股票代碼：600622.SH)29.17%股權，為第一大股東。光大嘉寶通過旗下光大安石平台管理項目共55個，其中在管投資管理類項目21個，在管基金規模約人民幣244.43億元，約折合等值港幣268.82億元，在管資產規模約為人民幣467.83億元，約折合等值港幣514.51億元。報告期內，光大嘉寶／光大安石以房地產行業構建發展新模式為契機，加快打造國內領先的不動產資產管理平台，同時持續優化在管項目運營狀況，著力提升項目經營管理水平。截至報告期末，光大安石及其下屬企業通過基金投資或受託管理形式共在中國內地管理20個大融城系列消費基礎設施，主要分佈於內地各直轄市及各省消費中心城市。此外，光大安石繼續以「安石建管」品牌拓展不動產代建代管業務，於報告期內拓展和儲備多個項目。報告期內，光大安石連續第十年蟬聯由中國企業評價協會、清華大學房地產研究所、北京中指信息技術研究院聯合發佈的「中國不動產基金綜合能力優秀企業」榜首。

經營表現分析(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光大控股通過自有資金投資服務於三個目的：(1)重要投資企業：投資及培育具有產融協同和良好發展前景的企業；(2)財務性投資：通過結構性融資產品投資，保持資金流動性的靈活管理，同時獲取穩定的利息收益；充分利用基金管理業務帶來的跟投機會，參與股權類及相關財務投資並獲取投資回報；(3)基石性投資：持有光大銀行和光大證券的部分股權，獲取穩定的股息和投資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底，自有資金投資業務共持有61個投後在管項目，合計賬面價值約合港幣322億元。其中持有的中飛租賃、光大養老、特斯聯股權的賬面價值共約港幣47億元；財務性投資類別對應公允價值約港幣87億元；基石性投資光大銀行的公允價值為約港幣55億元，光大證券作為聯營公司入帳的賬面價值為約港幣133億元。

自有資金規模 (港幣億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重要投資企業	47	47
— 財務性投資	87	92
— 基石性投資	188	182
合計	322	321

經營表現分析(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續)

重要投資企業

中飛租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控股持有中飛租賃(股票代碼：1848.HK)38.08%之股權，為第一大股東。中飛租賃為全球航空業提供全產業鏈解決方案，業務範疇包括飛機經營性租賃、購後租回、飛機資產包交易和資產管理等常規業務，也涵蓋機隊升級、飛機維修、飛機拆解及航材銷售等增值服務，並透過靈活管理飛機資產提升機隊的資產價值。同時，中飛租賃具備雙平台融資、租賃及銷售渠道優勢，在中國境內及海外的融資能力和豐富經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中飛租賃機隊規模199架，較二零二三年底增長5架，其中自有機隊172架，管理機隊27架。中飛租賃自有及代管飛機租賃予22個國家及地區的42家航空公司。

光大養老

光大養老緊抓國內康養產業發展機遇，立足機構養老核心業態，拓展CCRC、護理院、康復醫院、居家養老等高關聯業態，瞄準高齡、護理型老年客戶，針對老年康復照護剛需，提供以醫養結合為核心產品，以老年餐飲、精神關愛、文化娛樂等為有效補充的養老服務包，在養老領域具備了較強影響力和競爭力，是國內最具影響力的康養服務商之一。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養老擁有機構、社區服務站點等各類機構數量183個，形成以京津冀、長三角、成渝經濟圈為核心的佈局。光大養老以專業的養老服務、嚴格的質量管控、便捷的服務方式、多樣化的養老體驗在市場中擁有良好的品牌口碑，獲得了客戶、行業、政府的高度評價，持續位於行業頭部位置。

經營表現分析(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續)

重要投資企業(續)

特斯聯

報告期內，特斯聯積極探索大模型商業化落地，持續提升科研能力，全面增強綜合競爭力。特斯聯深度參與了合肥地鐵4號線南延線桃花潭站，及長安集站的綠色、數智化升級，由大模型驅動的節能智控系統，協同系列智能傳感器及流量計等精密設備，提升車站的智能化效率，幫助站內節能減排實現綠色運營。同時，特斯聯與中國科學院重慶綠色智能技術研究院共建的重慶市首個「邊緣智能計算重慶市重點實驗室」正式在重慶高新區落地，雙方將圍繞邊緣智能與計算服務、「雙碳」技術攻關、物聯網城市安全治理等場景開展全方位科研合作，以特斯聯重慶AI CITY為落地實驗場景，探索大模型技術在邊緣側的落地與應用。特斯聯獲評由亞太經合組織頒發的「2024亞太經合組織科技與創新獎(APSTI)」，獲評北京市「2023北京市數字經濟標杆企業」。

財務性投資

本公司自有資金的財務性投資覆蓋以下範疇：(1)基於本公司旗下基金和廣泛的業務網絡帶來的跟投／共投機會，投資於未上市公司股權或債權；(2)投資於兼顧平衡收益性和流動性的結構性融資產品。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財務性投資規模為港幣87億元，投向包括不動產、新經濟與科技、人工智能和先進製造以及綠色投資等多個領域，其中前十大項目總帳面值約為港幣61億元。

經營表現分析(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續)

基石性投資(續)

本集團將持有的光大證券和光大銀行的部分股權作為基石性投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價值分別佔本集團總資產比重超過5%，屬本集團的重大投資。本集團所持有的這兩項基石性投資合計佔本集團淨資產57.2%，佔總資產24.1%。

光大證券(601788.SH)

光大證券成立於一九九六年，總部位於上海，是中國證監會批准的首批三家創新試點證券公司之一。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底，本集團持有9.56億股光大證券A股股份，佔其股本總額的20.73%，對應投資成本為港幣14.97億元。本集團將光大證券作為聯營公司核算。本集團所持有的股份賬面價值為港幣133億元，佔本集團淨資產及總資產分別為40.6%及17.1%。按光大證券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收市價每股人民幣14.62元計算，本集團所持有的光大證券股份公允價值為港幣153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光大證券聯營公司投資的盈利同比下降51%至港幣2.28億元。

光大銀行(601818.SH)

光大銀行成立於一九九二年八月，是經國務院批復並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設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底，本集團持有15.7億股光大銀行A股股份，佔光大銀行股本總額的2.66%，投資成本為港幣14.07億元。本集團將持有的光大銀行股份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核算。按光大銀行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收市價每股人民幣3.17元計算，本集團持有光大銀行股份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為港幣55億元，佔本集團淨資產及總資產分別為16.6%及7.0%。報告期內，光大銀行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同比下跌10%至港幣2.99億元。

展望

根據世界銀行最新一期《全球經濟展望》報告，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增速預計將穩定在2.6%，將是三年來首次穩定增長。展望二零二四年下半年，隨著全球貿易回暖、美元降息落地、宏觀調控發力，預計中國經濟繼續溫和復蘇。

近期IMF上調今年中國經濟增長預期至5%，較四月預測值提高了0.4個百分點，世界銀行、高盛、瑞銀等國際權威機構也紛紛上調今年中國經濟增長預期，顯示對中國宏觀經濟韌性和發展潛力的認可。下半年隨著美聯儲降息預期增加，預計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維持雙邊波動，並有望在震盪中回升。行業方面，六月份國務院辦公廳印發《促進創業投資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明確了要加大對科技創新投入的目標和為高水平科技發展提供支撐的決心，號召培育和壯大具有長期性、穩定性和戰略性的耐心資本作為基石，通過前瞻性的產業佈局為新質生產力賦能，有望配套支持政策會陸續落地。

鑒於此，光大控股將在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加強金融「五篇大文章」及金融支持「新質生產力」等方面的研究工作，圍繞支持新質生產力發展，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中的科技金融、綠色金融等方向，優化公司業務佈局，立足於跨境資產管理，服務「雙循環」新發展格局，不斷提升私募基金管理的核心競爭力。

展望(續)

募資方面，圍繞重點行業及區域，制定針對性策略，提升募資質量。加大募資力度，探索同保險資金等長期資金的合作，動員潛在的合作機構做「耐心資本」，同時積極參與政府基金公開遴選，充分發揮跨境資管平台作用，幫助境外和境內投資者把握中國高質量的成長機會。投資方面，深耕新質生產力，加強市場研究，關注長期價值。加強金融「五篇大文章」及金融支持「新質生產力」等方面的研究工作，圍繞新質生產力這條投資主線，重點關注硬科技、低空經濟、新能源等行業，聚焦企業核心價值成長邏輯，加強對市場趨勢的研究，拓展項目資源庫，挖掘並培育具備長期增長潛力的企業。管理方面，強化投後管理，助力被投企業高質量發展。隨著私募行業監管力度的不斷加強，公司亦會加強合規管理，包括加強內部控制、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等，關注並賦能被投企業的業務發展，為被投企業提供綜合性金融服務，助力被投企業高質量發展。退出方面，持續優化退出策略，加快精準退出。根據市場情況和資產特性，繼續加大存量投資項目退出力度，實現資金回籠，關注《促進創業投資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關於解決退出難的具體舉措的落地，尋求多元化退出方式。

展望(續)

挑戰與機遇並存，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光大控股堅定對中國經濟及私募股權市場的信心，也堅定對公司的戰略轉型成果的信心。未來，光大控股將繼續堅持一方面以私募基金投資管理業務為主業，另一方面積極探索資產管理業務的內涵和外延，緊緊圍繞「三新一高」等新質生產力，充分利用產業政策調整的時機，推動業務轉型升級，以促進公司在跨境資產管理領域的高質量發展，為股東持續創造價值。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港幣 781.13 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795.88 億元)，淨資產則為港幣 328.77 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41.06 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為港幣 298.23 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309.90 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權益為港幣 17.70 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18.39 元)。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流動性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流動性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營運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 97.35 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95.88 億元)。本集團目前大部分現金均為港幣及人民幣。

負債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負債為港幣329.59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23.97億元)。本集團會檢視及確保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儲備資源配合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為港幣251.06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26.94億元)，其中港幣107.73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0.90億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為一至十一年期。本集團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143.33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6.04億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港幣42.71億元，其中無抵押貸款為港幣127.21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4.42億元)。本集團已發行未償還本金額為港幣186.26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7.93億元)的公司債券。計息負債的幣種為人民幣、港幣和美元，分別估計息負債總額的64%、35%、1%。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務本金總額中約39%為浮息借款，其餘61%為定息借款。本集團債務之到期日分析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2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沒有受限存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受限存款)已向銀行抵押用作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額度的擔保。受限銀行結餘港幣0.64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0.57億元)已向銀行抵押用作向客戶銷售按揭物業及借款的利息儲備賬。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以及股票的賬面值分別港幣45.0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42億元)、港幣0.08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港幣2.28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0億元)及港幣14.43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75億元)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的擔保。根據本集團持有之一個基金與其主要經紀簽訂之主要經紀合約，應付主要經紀款項乃以存放於主要經紀之現金及證券作為抵押。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存放於主要經紀的資產包括港幣14.46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17億元)的交易證券及港幣3,850萬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40萬元)的應收賬款。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品分析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17。

僱員

本集團總部及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擁有 242 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5 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制度公平及具競爭力，按員工崗位、職責、經驗和表現釐定。其他僱員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

安石宜達

二零二零年八月，光大安石設立珠海安石宜達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安石宜達」)，安石宜達通過適當的途徑和方式投資於以城市更新為主要目的的房地產項目，重點投資中國境內的一線城市和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的二、三線城市。下表載列安石宜達報告期內投資的主要項目資料：

重要項目名稱	業態類型	地域	出資類型
北京中關村項目	商業	北京	可轉股債權
重慶朝天門項目	綜合商業體	重慶	基金份額投資
光大安石中心項目	綜合商業體	上海	基金份額投資
上東公園里	商務辦公體	北京	基金份額投資
光大安石虹橋中心項目	綜合商業體	上海	基金份額投資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落實各項風險管理體系相關工作，對本集團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進行了有效管控，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股價風險，其詳細內容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 25。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設置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權益及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取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長倉：

股東名稱	總數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匯金」) ⁽¹⁾	838,306,207	-	838,306,207	49.74%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中國光大集團」) ⁽²⁾	838,306,207	-	838,306,207	49.74%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³⁾	152,088,000	-	152,088,000	9.02%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³⁾	152,088,000	-	152,088,000	9.02%
Prudential plc ⁽³⁾	152,088,000	-	152,088,000	9.02%
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³⁾	152,088,000	152,088,000	-	9.02%

附註：

- (1) 匯金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間接全資擁有，並持有中國光大集團63.16%的股權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中國光大集團所間接持有之838,306,207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2) 中國光大集團持有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光大香港」)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光大香港分別持有(1)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Honorich」)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及(2)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投資管理」)的100%的已發行股份。在838,306,207股普通股中，其中832,273,207股普通股由Honorich持有，而其餘6,033,000股普通股則由光大投資管理持有。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集團被視為在Honorich所持有之832,273,207股普通股及光大投資管理所持有之6,033,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3) 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及Prudential plc分別間接擁有50%權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進而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擁有58.13%權益。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及Prudential plc各自被視為於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所持有之152,088,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通知，表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文所指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于法昌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執行董事兼總裁林春先生被出席之董事推選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其他董事（包括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具備足夠能力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問題。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監管董事及本公司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採納了其本身的《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之規定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了該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黃俊碩先生、林志軍博士及羅卓堅先生，主席由黃俊碩先生擔任，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須予披露之資料變動如下：

1. 執行董事王云女士獲委任為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788.SH, 6178.HK)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2. 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卓堅先生獲委任為QuantumPharm Inc.(股份代號：2228.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5 元(二零二三年：每股港幣 0.15 元)，給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星期四)派付。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以辦理有關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本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本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林 春
總裁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